

京建发〔2021〕315号

各区人民政府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〈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〉的通知》(发改环资〔2019〕1696号)、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印发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》(建城〔2020〕68号)等文件要求，市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市发展改革委等15部门共同研究制定了《北京市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实施方案》。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北京市教育委员会

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北京市公安局

北京市民政局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

北京市生态环境局

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

北京市水务局

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北京市文物局

北京市园林绿化局

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

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

2021年9月27日

北京市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实施方案

为促进我市绿色社区创建工作，按照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印发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的通知》(建城〔2020〕68号)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创建目标

绿色社区创建行动以我市城市社区为创建对象，即我市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所辖空间区域。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，要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社区规划、设计、建设、管理和服务等活动的全

过程，以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方式，推进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的向往。通过绿色社区创建行动，使生态文明理念在社区进一步深入人心，推动社区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。

到 2021 年底，各区制定本区绿色社区创建行动方案，每个街道至少启动 2-3 个社区试点，全市 25% 以上的城市社区参与创建行动并达到创建要求，全市绿色社区建设基本格局形成，起到一定程度的示范带动作用。到 2022 年底，全市各区 60% 以上的城市社区参与创建行动并达到创建要求，全市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取得显著成效，基本实现社区人居环境整洁、舒适、安全、美丽的目标。

二、创建内容

(一)建立健全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机制。绿色社区创建要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、居民自治机制建设、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有有机结合。坚持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理念，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领导作用和社区居民委员会主体作用，统筹协调业主委员会、物业管理委员会、社区内的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等，共同参与绿色社区创建。搭建沟通议事平台，利用“互联网+共建共治共享”等线上线下手段，开展多种形式基层协商，实现决策共谋、

发展共建、建设共管、效果共评、成果共享。推动城市管理进社区。结合责任规划师和建筑师负责制工作机制，推进规划师、设计师、工程师进社区，辅导居民谋划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方案，有效参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、生活垃圾分类、减塑生活、节能节水、环境绿化等工作。(市民政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市发展改革委按照职责分工指导推动，各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)

(二)推进社区基础设施绿色化。结合城市更新和存量住房改造提升，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、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维护等工作为抓手，积极改造提升社区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弱电、道路、供气、消防、生活垃圾分类等基础设施，在改造中采用节能照明、节水器具等绿色产品、材料及可再生能源。综合治理社区道路，消除路面坑洼破损等安全隐患，畅通消防、救护等生命通道。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，提高既有建筑绿色化水平。实施生活垃圾分类，完善分类投放、分类收集、分类运输设施。综合采取“渗滞蓄净用排”等举措推进海绵化改造和建设，结合本地区地形地貌进行竖向设计，逐步减少硬质铺装场地，避免和解决内涝积水问题。(市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市城市管理委、市水务

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职责分工指导推动，各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)

(三)营造社区宜居环境。因地制宜开展社区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。整治小区及周边绿化、照明、道路等环境，推动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，制定指导意见，聚焦通行无障碍、公共空间适老化、完善适老化公共服务设施、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等方面，细化技术措施，加强引导和政策指导。因地制宜提升社区绿化质量，合理布局和建设各类社区绿地，增加荫下公共活动场所、小型运动场地和健身设施。合理配建停车位及充电设施，优化停车管理。进一步规范管线设置，实施架空线规整(入地)，加强社区内电梯、水泵、变压器、供热制冷、通风等公用设施噪声治理，在社区室外公共活动空间推广噪声监测显示屏，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建立噪声控制公约，通过居民自治方式，协商解决社区噪声问题，提升社区宜居水平。针对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的问题，加快社区服务设施建设，补充在卫生防疫、社区服务等方面的短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Id=11_4275

